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發稿日期：107年3月9日

連絡人：黃怡華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5-6334991

---

### 雲林地檢緝獲大麻工廠案新聞稿

本署檢察官吳文城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八大隊與雲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虎尾分局共同偵辦栽種、製造大麻販毒集團，歷經半年埋伏、跟監，於民國107年3月8日執行拘捕、搜索，緝獲栽種、製造大麻供販賣之張○○、廖○○，並於其等住處查扣大麻植株81株、大麻成品1批、大麻種子105顆及相關栽培、乾燥設備，檢察官訊問後，已向法院聲請羈押。

本署檢察官於偵辦中小盤販賣及施用毒品案件時，發現張○○、廖○○於雲林縣虎尾鎮、二崙鄉等處栽種、製造大麻販售圖利，渠等係從網路上學習種植及製造大麻的技術，利用定時器、電風扇、二氧化碳（CO<sub>2</sub>）鋼瓶、土壤酸鹼值檢測器等設備，讓密室保持良好的通風及合適的溼度，由廖○○自國外大麻種子網站購入大麻種子後，由張○○負責種植，收成後再由廖○○進行販售。經檢警鍥而不捨追查，歷經半年的蒐證，終於掌握張○○、廖○○兩人栽種、製造大麻的位置，並展開拘捕及搜索行動，當場查獲大麻植株81株、大麻成品1批、大麻種子105顆、大麻烘乾吊掛設備、大麻照射燈具、定時器、土壤酸鹼值檢測器、二氧化碳（CO<sub>2</sub>）鋼瓶、電風扇、剪刀等製毒設備，全案經檢察官訊問後，認為張○○、廖○○兩人所涉犯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製造、販賣毒品之重罪，且有逃亡之虞，已向法院聲請羈押。

本署為有效改善毒品濫用問題，於105年6月14日成立毒品戒癮聯繫平台，透過緩起訴處分命戒癮治療之方式，協助吸毒者戒除毒癮，

並廣搜各項毒品流通情資，持續針對製造、運輸、販賣等重大毒品犯罪加強查緝，利用各項活動及宣導機會，教導民眾辨識各類新型態毒品，加深對各種毒品之認知，提升全民反毒意識，減少毒品危害問題，並以「減少毒品施用人口」為願景，配合「降低需求」、「抑制供給」為導向之毒品防制政策，達到拒毒、防毒、緝毒、戒毒之主要目標。